

公司代码：600706

公司简称：曲江文旅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曲江文旅	600706	长安信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高艳
电话	029-89129355
传真	029-89129350
电子信箱	cadsh@pub.xaonline.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36,054,348.33	1,732,554,907.24	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5,215,388.53	832,669,689.95	5.1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15,508.21	37,577,999.45	6.22
营业收入	476,243,196.24	484,709,167.48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45,698.58	27,185,548.34	5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45,817.61	25,600,443.55	57.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8	3.41	增加1.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5	60.00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9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西安曲江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66	92,733,234	0	质押	46,088,100
青岛齐能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4,370,178	0	冻结	4,370,17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1	2,898,949	0	未知	0
周爽	境内自然人	0.96	1,731,200	0	未知	0
黑龙江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4	1,501,550	0	未知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1,499,897	0	未知	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1,377,476	0	未知	0
西安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2	1,107,174	0	未知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1,092,700	0	未知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1,025,832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范围涵盖历史文化类旅游景区策划、运营管理、餐饮酒店、旅行社和旅游商业地产等为核心的文化旅游产业运营。有食、宿、行、游、购、娱六大业务板块。主要业务范围包括：景区运营管理业务、历史文化主题酒店管理(含餐饮管理)业务、旅行社业务、演出演艺业务、文化旅游商品业务、园林绿化、旅游商业地产业务及其他新型旅游业务等。

公司运营管理的文化旅游景区业务主要包含“西安曲江大雁塔·大唐芙蓉园”国家 5A 级景区，曲江海洋极地公园、西安城墙、楼观道文化展示区、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等数个国家 4A 级景区，以及寒窑遗址公园、曲江池遗址公园、唐城墙遗址公园、唐慈恩寺遗址公园、秦二世陵遗址公园等多个文化旅游景区。

公司酒店餐饮板块主要包含唐华宾馆酒店（首家唐文化体验式酒店）、芳林苑酒店、银座商务酒店、御宴宫（仿唐御宴）、金缘阁（婚庆主题酒店）、农博园、汉阳馆餐饮（韩国料理）等，形成了文化旅游景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丰富和完善了文化旅游的业态结构。

公司旅游服务业务主要包括出境业务、入境业务、商务旅游、传统旅游产品、会议策划接待、特色旅游线路等，以全资、控股、战略合作、连锁加盟为主要形式，逐步打造“曲江旅行社集团”。

公司文化旅游演出业务结合盛唐文化、地域文化特色，打造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精品文化旅游演出项目。公司现有的文化旅游演出包括“梦回大唐”、水幕电影“齐天大圣”、“道梦空间”等。

园林绿化业务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曲江大雁塔景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负责专业化运营，主要承接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园林绿化业务，目前拥有园林绿化二级业务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核心业务转型发展，深化内部管理，同时积极外拓，扩大和优化业务组合，各项工作有条不紊推进。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73,605.43 万元，较年初增加 349.94 万元，增幅 0.2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7,521.54 万元，较年初增加 4,254.57 万元，增幅 5.11%，增加原因为本期实现净利润所致。

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7,624.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46.60 万元，降幅 1.75%，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唐华宾馆装修及大明宫遗址公园公司管理酬金调整所致；营业利润 5,038.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86.45 万元，增幅 70.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254.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36.02 万元，增幅 56.50%，营业利润、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大唐芙蓉园景区管理分公司业绩较去年同期增加。

3.1 主营业务分析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76,243,196.24	484,709,167.48	-1.75
营业成本	307,826,390.29	312,207,340.92	-1.40
销售费用	22,810,129.80	34,003,376.55	-32.92
管理费用	63,360,520.22	65,820,450.23	-3.74
财务费用	13,163,324.61	17,700,833.14	-2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15,508.21	37,577,999.45	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04,757.09	-29,560,368.50	-6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89,154.36	34,507,296.62	-175.0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销售费用投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在加强资金统筹管理的前提下,合理调整债务结构,有效降低资金成本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未到赎回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融资规模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3.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景区运营管理	340,342,396.18	187,146,352.87	45.01	3.88	8.59	减少 2.38 个百分点
酒店餐饮	80,393,710.79	69,818,595.82	13.15	-17.77	-17.30	减少 0.49 个百分点
旅游商品销售	3,952,562.25	2,362,838.99	40.22	73.41	75.47	减少 0.70 个百分点
旅游服务(旅行社)	33,324,725.17	31,086,103.65	6.72	13.95	12.09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园林绿化	18,229,801.85	17,412,498.96	4.48	-34.45	-33.94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35.36%,同比减少 0.23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期景区运营管理板块毛利率减少所致。

3.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陕西省	470,395,947.79	-2.45
山西省	3,049,371.06	21.49
河南省	1,849,056.64	
河北省	510,141.51	
四川省	226,415.09	
北京市	212,264.15	

3.3 投资状况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大雁塔景区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公园绿地的养护管理;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礼仪服务、景区游览服务;土建及安装工程;机电产品;建筑材料、五金家电、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

报告期末,大雁塔景区管理公司总资产 20,028.38 万元,净资产 10,642.5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306.70 万元,净利润 1,340.33 万元。

2、大明宫遗址公园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大明宫国家遗址公园的管理与经营;旅游项目的开发与经营;旅游产品的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各类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及咨询等。

报告期末,大明宫遗址公园公司总资产 27,258.25 万元,净资产 10,641.8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932.66 万元,净利润 386.72 万元。

3、城墙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旅游纪念品的开发与销售。

报告期末,城墙公司总资产 3,297.79 万元,净资产 1,225.27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658.84 万元,净利润 18.53 万元。

4、酒店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酒店管理及策划;酒店物业管理及策划;酒店用品销售。

报告期末,酒店管理公司总资产 4,077.92 万元,净资产-1,170.9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222.70 万元,净利润-238.01 万元。

5、曲江旅行社,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旅游艺术品销售,旅游景点门票的销售,火车、飞机等交通票务代订,各类大型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及展会的组织策划。

报告期末,曲江旅行社总资产 604.63 万元,净资产-338.37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900.14 万元,净利润-23.48 万元。

6、楼观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大雁塔景区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景区的运营管理服务、景区游览服务;旅游项目的建设开发和经营;房屋、娱乐设施、舞台、灯光、音响设备的租赁;承办各类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礼仪庆典活动;旅游纪念品的开发和销售等。

报告期末,楼观管理公司总资产 6,272.46 万元,净资产 2,657.77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666.63 万元,净利润 304.94 万元。

7、唐艺坊公司,注册资本为 7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各类大型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旅游纪念品、工艺礼品、家庭装饰品的设计、开发、加工、销售;企业形象策划、设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经营;空间城市雕塑。

报告期末,唐艺坊公司总资产 358.86 万元,净资产-26.4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02 万元,净利润-25.48 万元。

8、友联旅行社,注册资本为 463.24 万元,公司持股 56.01%,经营范围为: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旅游信息咨询;承办会议及展览;旅游商品、工艺礼品的销售。

报告期末,友联旅行社总资产 808.29 万元,净资产 329.7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36.44 万元,净利润 43.35 万元。

9、阳光旅行社,注册资本为 250 万元,公司持股 43%,经营范围为:承办中国公民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中国公民出境旅游咨询业务;承办大中企业会议;提供假日野营服务;俱乐部活动服务;预定机车票;阳光旅游纪念品销售;自驾车旅游、代驾业务。

报告期末,阳光旅行社总资产 760.71 万元,净资产 155.7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03.08 万元,净利润-46.65 万元。

10、柏伽斯酒业,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酒店管理公司子公司,持股 50%,经营范围为:预包

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葡萄酒相关知识咨询服务，货物与技术进出口经营。

报告期末，柏伽斯酒业总资产 1,016.44 万元，净资产-569.8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85.18 万元，净利润-52.32 万元。

11、旅阳餐饮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酒店管理公司子公司，持股 51%，经营范围为：餐饮管理及咨询服务。

报告期末，旅阳餐饮管理公司总资产 222.90 万元，净资产-10.50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83.63 万元，净利润-44.37 万元。

12、曲江智造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 45%，经营范围为：城市文化旅游产业规划、文化旅游园区策划与规划。文化旅游景区策划与规划、旅游项目及旅游景区管理咨询服务。

报告期末，曲江智造公司总资产 1,012.93 万元，净资产 614.87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02.41 万元，净利润 86.69 万元。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贾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16-8-25